

## 关于梅河口市易涝点改造工程一体化预制泵站采购项目（二）投标疑问的回复 2

针对梅河口市易涝点改造工程一体化预制泵站采购项目（二）（项目编号：JLSRD-HW25003）参与投标供应商对该项目招标文件提出的问题，第二次集中回复：

**问题一：**针对评标办法（三）商务评分-2 履约能力中要求其中专业技术人员具有专业建造师证证书：是否是需要提供一/二级建造师注册执业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该证书是否公示？还是仅需提供职业资格证书扫描件即可？

**回复一：**1.投标供应商拟派出为本项目服务的人员如为相关专业建造师，须提供执业资格证书或注册证书以及开标前 1 个月内社保缴费证明（证明上的二维码要保证移动终端可以扫描识别验证真伪，如该投标人所在的地区确实没有带二维码的证明，须提供网上查询方式），以上材料加盖单位公章。

2.本项目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完全按照法律规定执行。

**问题二：**涉及一体化泵站相关产品取得国家级获奖证书得 2 分，省部级获奖证书得 1 分（本条最多得 3 分）

**问：**1) 本次招标设备为一体化泵站，一体化泵站相关产品包含水泵、阀门等诸多辅件及材料，如水泵、阀门等诸多辅件及材料获奖证书都可以，那具有不合理性。

2) 国家级获奖证书、省部级获奖证书是以特定的奖项作为加分条件，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采



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四）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本条款依据吉财采购〔2022〕1029号《吉林省政府采购常见违法违规行为清单》（2022年版）未按规定设定评审因素规定，该条款设置违反了《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五十五条 《政务信息系统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7〕210号）第九条 《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第二十一条。建议删除该条款。

回复二：

1.关于奖项的合理性：本招标文件中提及的获奖证书加分条款，旨在评估供应商在一体化泵站领域内的综合实力与产品质量。虽然一体化泵站包含水泵、阀门等辅件及材料，但招标文件中的“一体化泵站相关产品”应理解为以一体化泵站为主体的整套设备或系统。因此，获奖证书应针对整体设备或系统，而非单一辅件。这既符合招标项目的实际需求，也体现了对供应商综合能力的考量。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我们理解您对此条款的担忧，但经过仔细审查，认为本条款并未违反该规定。因为招标文件要求国家级获奖证书以及省部级获奖证书并未要求特定行政区域或特定行业，而是对供应商在



体化泵站领域内的普遍认可。供应商获得一体化泵站相关级别获奖证书恰恰能证明该供应商的企业综合能力以及产品的质量、性能，这些因素都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该条款的设置旨在择优选择供应商，符合择优选择的原则，更符合政府采购的公平、公正原则，有助于提升采购项目的整体质量和效果。在评审过程中，我们将综合考虑供应商的报价、技术实力、履约能力等多个因素，确保评审结果的公平公正。产品获奖证书仅作为其中的一项参考指标，而非唯一决定因素。关于《政务信息系统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7〕210号），我们注意到该办法是财政部针对政务信息系统政府采购发布的专项规定。该办法第二条明确规定政务信息系统是指由政府投资建设、政府和社会企业联合建设、政府向社会购买服务或需要政府运行维护的，用于支撑政务部门履行管理和 Service 职能的各类信息系统。显然，本项目的采购内容并非政务信息系统，因此该办法并不直接适用于本项目。

**问题三：**针对评标办法（三）商务评分-2 履约能力。

问：1) 招标文件要求项目负责人、项目团队社会保险参保资料，缴费单位和投标人名称必须一致，属于供应商从业人员，既是从业人员那《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十七条 明确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将投标人的从业人员作为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

2) 一体化泵站属于通用设备，采用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人员与招标项目及设备不符，属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



该 2 项条款依据吉财采购〔2022〕1029 号《吉林省政府采购常见违法违规行为清单》（2022 年版）未按规定设定评审因素规定，该条款设置违反了《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条《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五十五条《政务信息系统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7〕210 号）第九条《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 号）第二十一条。

建议删除该条款。

### 回复三：

1. 该问题混淆了从业人员和服务人员的概念，本采购项目评审因素中要求的人员实质上是拟为本采购项目服务的安装服务人员，且并非将从业人员的社会保险参保资料作为资格要求或评审的唯一因素，而是作为验证团队成员身份及与投标人关系的一种辅助手段，旨在确保投标人具备稳定的团队和履约能力。此外，团队成员的专业资质与经验对于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至关重要，因此将其作为评审因素之一是合理且必要的。通过验证社会保险参保资料，可以有效避免虚假投标和挂靠投标等行为，确保投标活动的真实性和有效性。

2. 虽然一体化泵站属于通用设备，但在其安装、调试及后续运维过程中，可能涉及特种设备的操作与检验，且评审因素中未局限于指定某一类服务人员，提供评审因素中要求的其他种类服务人员也可得分。要求团队中具备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人员证书，旨在确保项目实施过程中能够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安全标准，保障项目质量与安全。这并非与招标项目及设备不符，而是出于对项目整体安全与质量



量的考虑。

采购人：梅河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代理机构：吉林省荣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3月11日

